

# 龙源电力天津龙源胡家园新能源有限公司天津滨海胡家园35兆瓦光伏发电项目场区及升压站PC总承包公开招标项目 招标公告

【发布时间：2025-11-14 17:33:23 阅读次数：325】

## 第一章 公开招标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名称为：龙源电力天津龙源胡家园新能源有限公司天津滨海胡家园35兆瓦光伏发电项目场区及升压站PC总承包公开招标，项目招标编号为：CEZB250010794，招标人为天津龙源胡家园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单位为：天津龙源胡家园新能源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自筹。招标代理机构为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资格后审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及标段（包）划分：2.1.1项目概况：天津龙源胡家园新能源有限公司天津龙源胡家园35MW光伏发电项目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港城大道以北，京津高速以南，西中环快速路以西，北环铁路以东，场区中心地理位置位于北纬39.11°，东经117.71°。项目利用地面和坑塘水面建设1套光伏发电系统，占地面积约707亩。本期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光伏发电场区和35kV开关站部分。项目直流侧规模约42.9MWp，交流侧35MW。开关站电压等级35kV，光伏进线2回，并网线2回，拟接入附近变电站。

2.1.2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设备和材料采购：本项目除光伏组件、组串式逆变器、阵列通讯箱、箱变、光伏场区35千伏开关站一次及部分二次设备，其余所有设备及材料均由投标人负责采购、催交、运输、接车、倒运、接货验收、仓储保管、二次搬运。招标人采购的设备由投标人负责接车、卸车、倒运、开箱验收、保管、出入库、建立台账。并对所有设备、材料的安全性负责，如有损坏、丢失需无偿补充。投标人采购的设备及材料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满足环保、能效和安全等级要求，并提供有效的质量保证书和材料复检报告。

(2) 所有建筑与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光伏场区所有安装、电气工程改造、试验、调试、并网等工程，土建工程、35千伏开关站、电缆集电线路（含交流电缆、直流电缆、通讯光缆等）、电缆沟、电缆排管、电缆桥架、光伏组件、光伏支架、光伏支架基础、逆变器、通讯箱、箱变及基础、场内外道路、场区大门（含进站通道）、光伏场区围栏、拦洪设施、试桩试孔及试验、接地网施工及检测、电缆标示桩、中间接头电缆井、施工电源等建安工程，包括施工准备工程（含四通一平）；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包括组件安装工程、逆变器安装工程、并网箱、计量箱安装工程、电力电缆工程、接地系统工程、接入系统施工改造，所有设备调试和单体试验、系统整体调试，并网后整套系统性能测试、所有设备标识牌工程等全部电气设备安装相关工作施工措施满足环保、水保、消防、林草、复垦、防雷接地、职业健康与劳动安全等相关专题专项、附属设施及安全设施“三同时”的要求。具体详见技术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3) 办理相关审查、审批及验收手续：本项目推荐采用分块发电、集中并网方案，交流侧安装容量为35MW，拟新建1座35kV开关站作为并网终端接入电网。投标人需负责项目涉及并网的所有手续办理。以及负责项目施工审查、审批手续、项目投运检测、试验手续、项目竣工验收手续等项目建设内外部协调工作，均由投标人负责。具体详见技术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4) 投标人需充分了解掌握工程现场实际情况和补偿协调工作的艰巨性、复杂性，费用不予以单独列支，审慎考虑报价费用。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技术规范。

2.1.3计划工期(施工)：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70天。自招标人通知项目开工后7天内完成所有施工人员、材料、机具进

场，240天内完成项目主体工程建设，270天内完成项目整体竣工验收。

2.1.4质量要求：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行业、国家能源集团、龙源达标投产等相关法规、条例、管理办法等标准。

2.1.5项目建设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胡家园。

2.2 其他：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和业绩要求：

【1】资质条件：（1）投标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2）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等级资质证。

（3）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证书，其中承装、承试要求二级（110千伏以下）及以上（新证）或承装、承试要求三级及以上（旧证）。

（4）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

【2】财务要求： /

【3】业绩要求：2020年11月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至少具有35MW<sub>p</sub>及以上光伏电站建安工程的合同业绩1份，且均已完工。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本次招标业绩要求的合同 和对应的用户证明扫描件，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合同买卖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和业绩要求中的关键信息页；用户证明须由最终用户盖章，可以是验收证明、使用证明、回访记录或其他能证明合同标的物已完工的材料（若合同甲方不是最终用户，合同甲方获取的最终用户证明也可）。

【4】信誉要求： /

【5】项目经理资格要求：（1）投标人须提供拟任项目经理有效的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证书（建筑工程或机电工程）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2）项目经理须至少具有1个担任35MW<sub>p</sub>及以上光伏电站建安工程项目经理的经历，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项目经理业绩的合同，若合同中无项目经理姓名，须提供对应的验收证明或用户证明等有盖章的证明材料（须含工程名称、项目经理及单位名称）。

【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技术负责人： /

安全负责人：投标人须提供拟任安全负责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

质量负责人： /

【7】其他要求： /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购标前必须在国家能源集团（<https://www.ceic.com>）首页网页底部查找“生态协作平台”图标，点击图标跳转至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点击“物资采购”图标，完成国家能源集团供应商注册，已注册的投标人请勿重复注册。注册方法详见：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帮助中心→“生态协作平台操作手册”。

4.2 购标途径：已完成注册的投标人请登录“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在线完成招标文件的购买。

4.3 招标文件开始购买时间2025-11-15 09:00:00，招标文件购买截止时间2025-11-21 16:00:00。

4.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每标段（包）人民币第1包70元，售后不退。技术资料押金第1包0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4.5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6 其他： /

### 5. 招标文件的阅览及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的方式进行招标，投标人必须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组件下载”中下载《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相关操作手册进行操作，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 投标人自行登录到“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www.chnenergybidding.com.cn](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

2) 点击右上方“帮助中心”按钮，下载《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

3) 点击右上方“组件下载”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下载“国能e招驱动安装包”及“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安装。

注：本项目招标文件为专用格式，投标人须完成上述操作才可以浏览招标文件。

4) 投标人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本项目的投标，CA数字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国能e招首页→帮助中心→“国能e招电子招投标项目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及须知”。

注：投标人需尽快办理CA数字证书，未办理CA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认证过期的，将导致后续投标事项无法办理。

5)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具体操作详见《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其中以下章节为重点章节，请投标人务必详细阅读。

- 1.1--1.7章节（系统前期准备）
- 1.9章节（CA锁绑定）
- 2.5章节（文件领取）
- 2.9章节（开标大厅）
- 3.1章节（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 3.2章节（电子投标文件制作）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2025-12-08 10:0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开标成功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对开标记录表和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文件组成（报价部分）”上传的文件进行加密，同时将加密的开标记录表发投标人备查；商务（不含报价）和技术评标完成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显示开标记录表和投标报价文件，发送密钥供投标人验证开标信息。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将予以拒收。

6.3 开标地点：通过“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公开开标，不举行现场开标仪式。

## 7. 其他

### 7.1 信息公开说明：

(1) 开标阶段，对招标公告中要求的投标人的资质、业绩、拟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设总）/总监理工程师的相关证件(如有)等信息向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进行公示。

(2) 中标候选人公示阶段，对中标候选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拟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设总）/总监理工程师的相关证件(如有)向社会进行公示。

(3) 招标公告中要求的业绩未进行公示的（补充公示的业绩视为已公示业绩），评标阶段将不予认可。

7.2 /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国能e招（<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pubservice.com>）上发布。

##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津龙源胡家园新能源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河西区台湾路16号

邮 编：300020

联 系 人：丁佳楠

电 话：022-60303912

电子邮箱：[12058659@ceic.com](mailto:12058659@ceic.com)

招标代理机构：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6层

邮 编：100007

联 系 人：申玉战

电 话：010-57337286

电子邮箱：[12010391@chnenergy.com.cn](mailto:12010391@chnenergy.com.cn)

国能e招客服电话：010-58131370

国能e招客服工作时间：8:30-12:00；13:30-17:00（法定工作日）

国能e招登录网址：<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